

陳湘琳散文選 (2001-05)

【導 讀】

陳湘琳(1967-)，祖籍福州古田，出生在吉打州亞羅士打市，吉華中學畢業後，考上馬來亞大學中文系，先後取得中文學士和碩士學位。一九九六及九七年赴香港中文大學讀博士班，九八年休學回國，任教於新紀元學院中文系，現任馬大語文暨語言學院講師，目前赴上海復旦大學修讀博士。

就讀馬大中文系一年級時，陳湘琳就贏得全國大專文學獎散文佳作，後來再連得兩屆散文第二名。可惜她的散文創作從一九八七到九二年便休止了(出國留學期間停筆八年)，直到二〇〇一年才重新出發，二〇〇五年達到創作生涯的高峰。本卷所選的五篇散文，皆選自散文集《漂泊的家》(長春：蘭州大學，2006)，除了〈漂泊的家〉(2001)，其餘四篇散文都是二〇〇五年的作品。

陳湘琳寫作的速度較慢，〈我城〉的第一個部分寫於一九九六年在香港中文大學念書時候。那時她還不習慣用電腦寫稿，文字就記錄在小小一本從馬來西亞帶去的中學練習簿子上。直到二〇〇四年，某日偶然翻到這個本子，記憶洶湧而來，她感覺到自己必須為過去的記憶作一番全面性的梳理，遂有了收錄於《漂泊的家》一書中的大部分文章。

留學香港的歲月，對陳湘琳的學術生涯影響很大。香港中文大

學一度給了她夢想，最後卻在學術敗類的惡行底下幻滅。或許正因為如此，她對香港的感情特別深刻。很多年後，當她「教西西的《我城》時，才會格外投入，與教王安憶的《長恨歌》是不可同日而語的——香港是我城，而上海，是她／他城。」

香港象徵著漂泊生涯的開始，〈漂泊的家〉（2001）則是陳湘琳寫給自己的一篇預言。長時間的異國旅行、旅居、留學、返鄉，再遠行，字裡行間讀不到遊歷的喜悅，只有綿延不斷的漂泊和疲憊。部分來自個性，部分源自宿命。所以她才這麼說：「我們不斷出發，不斷延續我們先祖的漂泊。他們的漂泊是宿命的無奈，是掙扎求生的苦痛；我們的漂泊是對固有人生的反思衝擊，是對異鄉異國的新鮮體驗，是命定的自我放逐」。無法安定下來的心靈，一方面不斷侵蝕她在九〇年代的寫作，另一方面卻不斷為後來的寫作累積、沉澱出豐富的生命素材。宛如吉普賽人的生命歷程，能留下的只有記憶。

陳湘琳覺得「夢其實既是記憶的再現，又是記憶的幻滅。正因為夢，所有沉潛的記憶重新浮現，成為永恆；又因為夢，記憶成為虛幻，成為往事飄忽的影像，在似真似幻、聲光魅影間展現一個人內心深處最無法磨滅的對昔日的記憶。」昔日的記憶，始終糾纏著陳湘琳的是那一段香港歲月。連表面上寫洛陽的〈洛陽夢〉，骨子裡卻是充滿遺憾的香江夢幻。

她在離港前夕，抱著「決絕的淒楚」撰寫一篇有關歐陽修的研究論文，強烈地感受到洛陽在歐陽修生命與文學創作裡的特殊意義。她因而嚮往著文本與現實中的洛陽。一座城市會因為一位偉大的文人而獲得丰采，同時它也影響了，甚至造就了這位文人的生學生命。這場未竟的洛陽夢，在文章的後半部跟她未竟的香港夢遙遙相應。兩座城，兩個夢，兩種遺憾。

陳湘琳很努力地去彌補這個求學之路的遺憾，所以她決定「上京」應試。〈上京記〉寫的是她在二〇〇一年春天的圓夢之旅，結果考上了，卻因故不得不放棄。無法完成的香港夢，再度擱淺在命運的灘頭。滿懷希望又滿腹遺憾的她，惟有感歎：「這就是人生吧。」

香港回歸之際，正是陳湘琳留學之時。九七對所有香港人而言，絕對是一個大浩劫；對陳湘琳來說，也是人生的一場浩劫。這篇不幸的文章，理應充滿憤慨之情，甚至殺氣，但陳湘琳的敘述文字卻清楚地顯露了她無比敦厚的個性。儘管她的博士導師如此醜惡，儘管其他系上老師全是無勇無能之輩，任她滅頂，陳湘琳卻不出一字惡言，連姓名都不提及。全篇寫來哀而不怨，十年回首，人事皆非。〈我城〉不但記述了她的香港經驗，也再度說明她的香港情結，那段歲月並沒有真正過去，它會永遠存留心中。

跟潘碧華等馬大作家幾乎同期出道的陳湘琳，並沒有加入「揭筆起義」的行列，校園文學作家／知識份子的壯志，在她的散文中比較不突出。從她近期的散文，卻可讀到一個文人面對苦難的心境與姿態，讀到一個為了追求理想而不斷漂泊的堅強靈魂。這是陳湘琳近期散文中最珍貴的元素。雖然她在《漂泊的家》的自序中，如此看待命運：「漂泊，大概會是今生的宿命。古詩是這麼說的，《聖經》也是這麼說，人生如寄。」一股隱伏在字裡行間的強韌意志力，卻在暗示著：她會在看似無盡的漂泊中，持續追尋夢想，不留遺憾。

漂泊的家

記憶如夢

常常是午夜，夢醒後無法再入睡，睜著眼，試圖要明白夢的來由，造成失眠的來由——卻總是想不起那夢的細節。只有破碎的聲影，斷續的故事，構成夢幻般的記憶。

我因此常常覺得，夢其實既是記憶的再現，又是記憶的幻滅。

正因為夢，所有沉潛的記憶重新浮現，成為永恆；又因為夢，記憶成為虛幻，成為往事飄忽的影像，在似真似幻、聲光魅影間展現一個人內心深處最無法磨滅的對昔日的記憶。

若是這樣，這記憶，或許還是永恆的？

想念畢卡索

十二月在西班牙的巴塞隆納，一直念念不忘的是高迪。走過這建築大師一幢又一幢絕不重複，而又個人風格色彩強烈的建築，心中是久久無法平息的震撼。所以後來我們去畢卡索博物館，那些色彩鮮豔的畢卡索早期名作卻似乎再引不起我們的讚賞。我們的胃口太飽滿了，那些天，以至對畢卡索彷彿視若無睹，還對他吃完了魚，將魚骨放在盤上摹畫塗彩的行為玩笑了一番。

我是有點遺憾的，來西班牙的其中一個目的其實就是要看畢卡索——西班牙畢竟是畢卡索的原鄉，結果反而輕忽了。

後來我想這樣的輕忽或許有它的潛意識意義。

我的第一個家，名字就叫畢卡索。那是發展商的命名。畢卡索有淺淺藍灰色的屋瓦，白色的屋身。我一眼就喜歡這房子。興奮地買了許多漂亮的燈飾，搬進來後把門前的小小空地種滿了台灣草，每天傍晚迎著暮色澆水、除野草，然後把滿屋的燈撻亮。我還喜歡在屋外漫步，從屋前走過、觀望，想像自己是個路過的漂泊者，想像這滿屋燈火所營造出來的溫馨所引發的漂泊者心中之渴盼。這樣的想像總讓我覺得幸福。

我那時不知道——原來那漂泊者就是我自己。

我在畢卡索只住了八個月。

那時想去香港讀書，面對的是未卜的前途。我們想了又想，想了又想，無論如何供不起這樣一個家。於是只有一個選擇——把畢卡索賣了。

於是那年八月，我們搬離這個叫畢卡索的家，搬到一座小小公寓的頂樓。公寓沒有電梯，我們默默地搬著，有許多書，搬得我手臂痠痛。

那時我最大的遺憾，就是無法再從自家門前走過，無法再想像成為這樣一個路過的漂泊者。我只能在坐車經過時，抬頭快速地往公寓頂樓一瞥，看那一閃而過的，從窗口流瀉出來的暈黃。

那之後，就是好長一段時間的分離。我孤身飛往香港，而你獨自守著公寓頂樓的家。研究生的宿舍座落在半山，對著一片茫茫的吐露港。我第一天抵達時，疲倦地坐在宿舍的雙層木床上，對岸是馬鞍山燦爛的星空，燈火密密集集，車來車往。然而，這樣美麗的夜色卻只讓我覺得情緒低落：沒有一盞燈屬於我，沒有一盞燈為我而開，沒有一輛車開往我的方向——而這竟然成了往後兩年無法脫

逃的命運。我在兩年間搬了三次宿舍房間，但每一次，我的視窗都對著那茫茫的海港，對著那密集的星光燈火，而我仍然不能回家。

想像，居然成了事實。我居然真的成為了一個路過的漂泊者。

我們只能通信。你每天寫一封信，平鋪直敘地說著家事，比如你一星期打掃一次，比如家裡的塵埃似乎越來越多了……。而我告訴你九七要到了，香港人心中的種種憂懼悲喜……。後來九七終於到了。從九七年六月三十日至七月一日，連續下了一日一夜的暴風雨。親中方與親英方的香港人分別對此作了不同的詮釋，一方說百年大雨象徵一洗百年國恥，一方說回歸中共使老天也不禁為香江命運而鬼哭神號……。我何其有幸，得以見證、參與了香港回歸的世紀盛事；而我又何其不幸，恰似一個孤行者、一個漂泊者，身份曖昧地與眾多英籍或他國國籍的香港人，共度了這風這雨。

後來終於回家了。許多次駕車經過畢卡索屋群，我總還是會一陣心悸。三年過去了，我所熟悉的灰藍色屋瓦不知怎地褪了色，有些歷經滄桑的灰溜。有一次不知為了甚麼事，剛好經過曾經屬於我的那間畢卡索，我忍不住放慢車速——首先映入眼簾的是那一片台灣草，明顯地比鄰家同時種下的長得好，一片勻密的綠，沒有雜草。我想到那初種下的日子，每天傍晚都喜歡拉張小凳子，在草地上挑野草。有時天空飄著細雨，你妹妹站在門口喚我回去，我也不應。那是我的家呀，我喜歡門口有一片勻密的綠。

車子駛過，舊家被拋在後頭。當然還有那一片綠。

我們又搬了家，搬離公寓頂樓。那樓後來一直空置著，我每次驅車經過，總會習慣性的抬頭望，望見那一洞的黑暗。新家比畢卡索小，有淺淺紅色的屋瓦，屋前沒有草地，一片淺藍的地磚。我有些遺憾，又有些暗喜：就不再種草了吧，就把那片綠給忘了吧，生

命不能重複，總得有些新意。

我開始喜歡去宜家，買一些燈飾、一些瓶罐、一些毛毯、一些畫。傢俱不斷調動，色彩不斷重整，家的味道漸漸蘊蓄。我想，我大概是厭倦了漂泊，我想我真的想要有一個家。

可是，我還是無法避開畢卡索。新家離畢卡索屋群，只隔了一條大路。每次回家，總無法避免地要經過畢卡索。然後我們去旅行，我們在巴賽隆納的石牆窄巷間尋找畢卡索紀念館，然後我們發現我們其實輕忽了畢卡索。

許多年前，我們如是——我們那麼輕易地賣掉了畢卡索；許多年後，我們亦如是——我們那麼輕率地走過畢卡索的畫作，沒有驚歎沒有讚賞，沒有照一張相，沒有買一件紀念品。

我們有意無意間輕忽了畢卡索，我們不知道，原來畢卡索是無法忘記的。

我後來才明白，我現在才明白。她原來一直深藏在我的記憶深處。她是孤行者的夢，她是漂泊者的家。而我，而我恆常是那孤行者、是那漂泊者。

原來人生如夢，而我，何曾夢覺？

在床上攤開一張地圖

大概是在這時候吧，你開始有一個新的嗜好。常常是晚上，我們坐在房間裡，我看書，你坐在地上，把一大幅地圖平攤在床上——或者是歐洲，或者是澳紐，或者是中國，或者是峇厘島、尼泊爾……。你說那是我們下次出遊的地點。

我突然發現：我們仍然沒有停止漂泊。當我在香港，你孤獨地據守著小小的公寓，成為我出遊的靈魂夢中的歸處；而當我終於回

來，我們卻仍然沒有停止漂泊。你喜歡自助旅行，從一個國家到另一個國家，一座城市到另一座城市。旅行使我們在不同的國度、城市中，成為陌生人，成為漂泊者。旅行，成為我們生命中另一種形式的漂泊。

於是，我們不斷出發。於是，櫥櫃裡、擺設架上的紀念品越來越多。偶爾在家閑坐的時候，那些小小的紀念品總會在剎時間將那些曾經走過的地方：那些風景、那些人情、那些難忘的時光，一一穿過記憶之窗帶回來，我們可以由此點滴回味。小小木製或者瓷製或者銅鐵所製的紀念品，由此成了家與漂泊之間記憶的斷片。

有一片小小的綠色木板，上面有四隻七彩的母雞，把木板橫放，拉一下板下的線，四隻母雞會爭著啄米，你一下我一下的，很好玩。那是香港的學妹欣去歐洲蜜月旅行帶回來的禮物。我把它從香港帶回馬來西亞，帶著對香港以及那兩年在助教室中許多快樂不快樂的記憶。你的小外甥對這四隻母雞愛不忍釋。後來我們去西班牙，特地想找一個類似的送他。找了許多天，最後才在一個叫瑟古微雅的小城買到一個有點相似的，但板是原木色的，連母雞也沒有塗上七彩。小外甥不太滿意。他不知道，世界上有許多東西錯過了就再也找不回來。比如香港的漂泊歲月，比如與欣，還有其他幾位同學、同事的情誼……雯、怡、還有翁，他們不知過得怎樣了？

有對碧玉小鴨子是我們在上海博物館買的。那時幾經考慮，終於決定中斷學業回馬，心情極其灰暗，覺得兩年的漂泊毫無結果。在回去之前兩個月，我計畫了最後的出遊。你來香港與我會合，我們就從香港到澳門，從深圳到南京，還在冬季的風雨蕭瑟中走遍鎮江、揚州、蘇州、杭州，最後一站是上海。一路走來，我拍了不少照，那些歷史、那些溼遠的故事，有一種「從前風聞有你，如今親

眼看見你」的感動震撼，以及酸辛。後來在上海博物館看見這對相依偎的鴨子，晶瑩的碧綠，我的心忍不住一陣抽痛。我想這就是我的寫照了：漂泊了兩年，也許我最需要的還是一個家，還是可以相依偎的你。鴨子就這樣跟著我們從上海到香港，再從香港到吉隆坡。它們靜靜地見證了那段難堪的歲月。

沙發旁邊的几上有一座銅製的人像，是個興高采烈釣了一隻大魚的漁人。那是在悉尼郊外的市場買的。我記得那個早上我們坐公車出發，下車後又到處問路，走了四十五分鐘才找到那市場。那時我們比較窮，完全沒有想過坐計程車。我們就這樣走在異國早春的街上，太陽很曬。我們一邊問路一邊看地圖，那不肯定的去路讓我心裡充滿焦慮。我說我再也不要自助旅行了，我不喜歡這樣前路茫茫的感覺。而你甚麼也沒有說。後來我們終於找到了那市場。市場中滿是喧鬧的說話聲、賣藝人的樂聲、小孩歡悅的笑聲，我穿梭在市場上各色繽紛的攤子之間，陽光經過樹葉與攤篷的過濾，輕輕灑在眾多的金髮褐髮，還有我們的黑髮上。我的心情漸漸平和。你說就買這個銅人吧。銅人抓著魚竿，細細的魚線在陽光下閃著光，尾端鉤著一條肥大的銅魚。我突然想到張志和〈漁歌子〉詞中的「桃花流水桂魚肥」。以前讀詞，總覺得這句詞有些俗氣，我只神往於他「斜風細雨不須歸」的高妙境界，然而，那一個在異鄉的春晨，我才突然發現，生命的美麗其實原來可以很家常。斜風細雨的漂泊原來不一定要與桂魚肥的豐足安定截然劃分。有沒有一種可能，人生其實就是處在這樣的漂泊與安定之間？有沒有可能，這才是人生的真相？

有兩幅從馬德里買回來的油畫印刷，我把它們掛在樓梯的轉角處。據說兩幅都是名畫，但我買的時候對它們一無所知，只是憑感

覺。第一幅畫的似乎是座大花園，遠處有兩個面目模糊的人：一個撐傘的婦人與一個彎著腰的男人。我想像一種匆匆路過的偶遇：來不及說話，甚至記不起對方的容顏，但那些鮮豔的花朵服色，那一個午後的春風寫意，那婦人美麗矜持的微笑，那種說不出來的情意感動，卻成了畫家一生中永遠無法忘懷的記憶。是這樣的吧，我自得地想。另一幅畫的是十九世紀的某座城市，濕漉漉下著雨的街道，匆忙撐傘行路的紳士淑女，從街道這端那端滑過的許多輛馬車，還有暗淡的天色。整幅畫的底色是淺淺的褐、土土的黃、沉沉的灰，以及墨綠，那種深沉的黯然的綠影——描畫出一座憂傷的城市。我忍不住要猜測：這是畫家小住過的城市嗎，還是他路過這城市的印象？憂傷，其實是畫家的感受吧——不管他是作為一個在陌生小城暫住的異鄉人，還是一個匆匆趕路的過客，憂傷，應該是他真實的記憶，是他對這城市無法按捺的漂泊之情。那麼，把兩個不同的過客在不同的時空背景下所描畫的深長記憶帶回遙遠的家，也該是我這過客所能獻上的最大敬禮吧。

還有一座木製的宏偉古堡，名字叫作「消失的城堡」。那是在基督城的藝術博物館找到的。基督城是紐西蘭之遊的最後一站，我很清楚紐西蘭其實沒有古堡。那麼，甚麼叫消失的城堡呢？是悼念曾有的如今不再的古堡，還是英國移民的後代對原鄉的緬懷？我想起英國、法國、德國、西班牙……那些宏偉的城堡。是這樣嗎？我好奇地想。而旁邊站著的櫃檯婦人很快以微笑打斷了我的遐想：原來木製城堡純粹是一種木工的創意，她為我示範，只要輕輕用手一拍，城堡馬上下陷不見，變成一塊大木頭，再輕輕把木頭倒過來搖搖，城堡又復巍峨挺立在山頭上。原來是這樣一種遊戲。我有些驚喜，又有些失望，為什麼不是如我所想像的呢？

我們走出藝術博物館，懷裡抱著消失的城堡，再坐上懷舊旅遊火車在城市裡穿繞。每一站的觀光重點都是一些古舊宏偉的殖民地建築，你說，難怪許多旅遊資訊都把基督城看作是英國以外最像英國城市的城市。我站在仿倫敦特色的紅色電話亭旁邊拍照，背景是幽幽流過的亞望河，以及河邊從英國移植的哭柳。我想我的想像或許還是有一些道理的。那木匠在構思這樣一座古城堡時，他興許想的正是英國某處的城堡，那城堡或已破落，但在匠人的想像中，城堡宏偉如昔，在世界的另一端，在古早古早以前老奶奶的回憶講述中。正如在這樣的一種城堡遊戲中，消失的城堡其實並未真正消失。城堡其實藏在人的記憶深處，只要輕輕搖一搖，城堡會再次出現——在那一代又一代懷鄉移民的心中。一定是這樣的吧。這樣一代漂泊者對原鄉永恆的夢。

於是我們不斷出發，不斷延續我們先祖的漂泊。他們的漂泊是宿命的無奈，是掙扎求生的苦痛；我們的漂泊是對固有人生的反思衝擊，是對異鄉異國的新鮮體驗，是命定的自我放逐。如是，你慣常地在床上攤開一張地圖，而我慣常地抱回一個又一個對陌生漂泊地的記憶。生命是這樣的嗎，這樣擺蕩在家與漂泊之間？

此心安處

突然想起著名旅人莫爾（Moore）的名言：「一個人出外旅行，想尋找生命中的一些甚麼，而當他回家，他卻在家裡找到它。」

那我們找到了嗎？那夢、那記憶，或者那漂泊的往昔今日？

我們終於又再買了另一間新家。黑白條紋的法國式屋身，高高的羅馬柱，還有英國鄉野風味的廚房……都是前屋主的傑作，卻出乎意料地調和。朋友們對我們大概三年一遷的行為紛感不解，但這

有甚麼奇怪呢，古代中國文人不也是這樣嗎？兩年一遷，三年一貶，從一個地方流落到另一個地方。不同的或許只是心情。

當我們終於決定把小小公寓賣掉，買下新家，感覺與香江的漂泊歲月漸行漸遠，我以為我一定會感受安定的幸福，豈知那幸福中卻意外地隱含無法按捺的悲涼。這是最後的家嗎？我們都不肯定。誰知道生命要沿著怎樣的軌跡滑走呢？離開畢卡索時我們既不知道前面等候的是漂泊，那麼，漂泊以後的安定又怎麼可能是永久的安定呢？古詩人說的，人生如寄。

這樣，新家或許應該騰出多一些空間，來擺放那些來自世界各地久久長長的記憶吧。也許只有記憶可以恆久——但這樣的記憶一定需要很大的地理空間與包容空間的呀，我想。正如我們的一生。

（當漂泊成為家常，蘇軾說，此心安處是吾鄉。）

洛陽夢

時空交錯

很多年前，我的碩士論文導師曾經告訴過我，他最想去的中國城市是西安。為什麼？秦朝、漢朝、唐朝的首都，都在今天的西安，能不去西安麼？

我不記得當時我說了什麼。也許只是一點遺憾吧，因為當時我並不知道我最想去的中國城市是哪一座。

一九九七年，開始研究歐陽修的文學。意外地發現洛陽在歐陽修生命與文學中的特殊意義。因為對歐陽修其人其文的敬慕，我因此也開始期望去他曾經待過的地方，看他曾經看過的風景，感受他曾經經歷的人文環境——不管是夷陵、滁州、揚州、穎州、開封，還是洛陽。

其中最嚮往的是洛陽。為什麼，可能因為當時寫論文真是寫得太投入吧，朝思暮想。這論文其實是我在香港的最後一篇。動筆的時候已經決定離開，但還是想有始有終，參加最後一次講論會的論文呈堂。寫的時候帶著一種決絕的淒楚——想著張愛玲說的「美麗而蒼涼的手勢」——既是最後一次，就更要做得好吧。

那些天廢寢忘食的結果，是我對洛陽的入迷。原來有一個這樣的城市，曾經裝載青年歐陽修如此多的盛年記憶。我開始明白當年老師的感受——他是研究詩詞的學者，而西安，曾是李白、杜甫、

韓愈、柳宗元、李商隱的西安啊。他如何能不神往？

在要離開香港前幾天，做了一個奇特的夢。夢中，我回到了吉隆坡的一間教堂。似乎是我急沖沖地趕到了教堂，問教堂負責人關於我之前報名的主日學課程，他驚訝的看著我：「課程早改期了，並且已經結束了。」我大驚：「為什麼你們沒有通知我？」夢中的我似乎哭了起來——「為什麼？你不是本地人嗎？本地人應該自己來查詢呀。」怎麼會這樣？「這裡是哪裡？」那在夢中看不清楚面孔的負責人慢條斯理地說：「我們這裡是洛陽。」

洛陽！

從夢中驚醒過來，只能苦笑。人家說日有所思，夜有所夢，原來是真的。於是，洛陽，以及我那沒有完成的、錯過的課程，就這樣，在香港的最後一個夢中，奇特地並置，成為我最後的香港記憶。

堂空樹影浮

這個夢只跟三個人提過。

第一個是幸謙，他是我的馬來西亞學長，那時剛完成博士課程，在浸信大學教著書；第二位是潔儀，算是我那時的學妹，也是我在香港比較談得來的朋友；第三個是黃繼持老師，他是幸謙的論文導師，也是我們其中一個學期講論會的導師。我不會忘記幸謙的打抱不平、潔儀的陪伴，還有黃老師的溫言安慰。

就在見黃老師的同一天，還見了那最後一學期的講論會導師。我只是跟她禮貌性的道別，但她怎麼說呢？她說：

「你是應該回去的。你們馬來西亞來的學生是比較差的。以前我有一位馬來西亞來的學生，做了好多年，最後還是做不完。……」

我無言離開。帶著舊的傷害與新的羞辱。感覺上，是我使馬來西亞蒙羞——只有離開國家後，人在外國，才會真正深切地體會到對祖國的想念與愛護——我還曾經因為一位香港同學對馬來西亞的嘲諷而跟他起過爭論……。但那一天，我覺得，我是真正使馬來西亞蒙羞了。

回國之前計畫了一趟江南行。從蘇杭還特地轉道去揚州。去的主要目的當然是因為歐陽修，因為平山堂。

清人厲鶚有〈登平山堂〉詩：「落日堪銷暑，疏蟬喚客遊。析醒嘗蜀井，過眼歎迷樓。天淨山容出，堂空樹影浮。昔賢遺勝地，撫檻小遲留。」——是啊，堂空樹影浮。我記得當時自己在緩緩走過平山堂時，心裡是怎樣的仍然充滿遺憾——不管我是如何在平山堂前留連徘徊，如何遲遲不忍離去，仍還是堂空樹影浮。所以，應該是去洛陽的啊。

可是，即使現在去的是洛陽，在伊川邊，在牡丹花前，不也同樣要落得個「川空花影浮」嗎？不，不同的。我在心裡爭辯。我從來不曾嚮往過揚州，或者平山堂。而洛陽，卻曾是我魂牽夢想之地——說洛陽，寫洛陽，卻從來未曾去過洛陽，這不是很合理啊對不對？更重要的是，洛陽是歐陽修的盛年所在地——失意的我，不更應該在這樣的地方嘗試重新振作，重新出發嗎？

二〇〇二年，黃老師因癌症去世。幸謙寫了悼文紀念他，登載在星洲日報上。我看了之後很有感觸，寫了〈人生如夢，何曾夢覺〉一文，發表在南洋文藝。感懷的同時卻也不禁再次覺得羞愧——逝人已矣，而我的洛陽夢，居然仍只是個夢。

我先生說，或者，我們下次去洛陽？

在春殺聲中

二〇〇三年三月，我們訂了機票、酒店，聯絡了正在上海深造的學生，準備從吉隆坡飛上海，再轉飛西安，然後去洛陽。全部安排妥當，正要去請假，消息傳來，「非典」疾病（SARS）在中國正在流行蔓延，而且有越演越烈之傾向。「暫時不要去中國」——朋友都這麼說。

想起歐陽修的《秋聲賦》：「悲哉！此秋聲也……故其為聲也，淒淒切切，呼號憤發。……常以肅殺而為心。」所以「物既老而悲傷」、「物過盛而當殺」。

但是，原來連春天也可以如此肅殺，而且死的人還不少。從福建而香港，從香港而全世界——二〇〇三年肅殺的春季不但成了許多人的夢魘，犧牲了許多優秀的醫務人員，也同時改變了許多人的價值觀與生命觀。……

於是，那年三月，在洛陽花盛開的春季，在一切就緒，以為自己終可以站在洛陽的土地上追想那千年前之盛事的當兒，我卻只能被逼在春「殺」聲中取消所有的行程——洛陽花季，再一次，我只能與她失之交臂。

然後就到了二〇〇五年。終於決定動手把一九九七年那最後一篇有關洛陽的論文重新整理、宣讀、發表。我還記得那一天宣讀論文之後，我坐在台下，帶著一種怔忡的悲喜交集——我不知道這麼做，到底算是一種夢的延續、完成，還是舊夢的了結，新夢的重新開始？

想來也沒有人可以回答我吧。正如〈秋聲賦〉中的童子，——「童子莫對，垂頭而睡。但聞四壁蟲聲唧唧，如助余之歎息。」

上京記

我只去過兩次北京。

第一次是在一九九六年秋季。那時新婚不久，我就去了香港。假期不多，又不想留在香港，所以就與先生約定在北京見面。約定那一天我從香港起飛，他則從吉隆坡北上。

北京機場比想像中小。沒有什麼商店可以閒逛。在長達數小時無聊的等待中，我心裡卻充滿激情的快樂——我們又要相見了。

那個星期主要是跟著先生所參加的觀光團東走西跑。那是我們第一次參加團隊旅行，後來也是最後一次了。為什麼？實在是沒有比參加這樣的團隊更無聊的事了：天未亮就起來吃早餐、集合、出發不說，導遊根本不讓你有從容的時間慢慢觀賞風景與拍照，就是趕呀趕呀，然後下午時就告訴你還有「多餘時間」可以去一些「著名商店」購買「貨真價實的北京特色紀念品」。（那北京導遊千叮咛萬叮咛：不能去別的地方買呀，你會被逼買一些次貨的！還有那些小販會纏著你不放……把北京說得極之可怕。）最後兩天更好玩，導遊說，該去的地方我們都提前去了，可是還剩兩天，你們要不要多去一些地方？要？好！加錢。無端端又多給了幾百元馬幣。

後來我們決定自己再多留幾天。自己走。就不信北京這麼可怕。

也是這幾天的二人行動，讓我們發現自助旅行的方便與樂趣，至少我們可以睡遲一些，也可以照我們喜歡的方式決定去留的時間而不會有被趕鴨子的狼狽。

我們去的其中一個地方是北大。那時受香港的大陸同學陳強所託，要去北大找他的一位朋友。我們就在北大門口等。那位朋友說（啊，我後來一直想不起他的名字），他其實也想去香港中文大學讀博士，希望能托我把相關資料與碩士論文帶去。我答應了。後來那位朋友說，既然來了，就進去校園走走吧。我們走過著名的三角地帶，走過一片悠然的未名湖，邊走邊隨意聊天。我記得那位朋友在我們走過未名湖的時候還特別加重語氣強調說這是未名湖，看我沒有什麼特別的反應，還似乎很失望：你們沒有聽說過未名湖嗎？我當時其實不明白為什麼他會這麼激動，後來（在許多年以後），才慢慢明白了——明白未名湖的往昔，明白曾經與未名湖拉上關係的許多人物，許多故事。比如錢穆，是他賦予這個小湖「未名」的名字，也是在這片土地上，他完成了諸多對中國歷史的精闢研究；還有，那在走到了人生的盡頭時，遺體上別無他物，只有一面北京大學校旗的胡適……。但是，後來，後來雖然慢慢明白了，這有關未名湖的一些事——一切大概也已經不太重要了——因為我再也不能對那位朋友說什麼了呀，我不無遺憾地想。

那天隨意的遊逛之後，我們請這位朋友去北大校園外的小食館吃午餐。我說你點菜吧，讓我們吃一些不同的東西。他點了什麼呢？記憶中是水煮肉、五香牛肉、夫妻肺片等等。後來才知道這些原來都是川菜。那是我第一次吃川菜，也特別喜歡水煮肉。也許因為這樣的記憶吧，後來不管是在中國還是馬來西亞再吃這道川菜時，就總會想起陳強，想起陳強的這位我記不起名字的朋友。（後來一直到我離港，他要來港讀書的事似乎都沒有下文。應該是來不成了。我想起我們走的時候他揮手的樣子，心裡總會有些莫名的惆悵。）

第二次飛北京是與潘碧華一起去參加北大博士班錄取考試。同

行的還有我先生、何國忠、梁靖芬、伍燕翎等。那是二〇〇一年的春天。

考試分成三天。第一天很簡單，就考外語。對中國學生來說，外語就是英語；而對於非中國學生如我們，外語原來就是漢語。我們兩個心裡暗笑。天曉得，這可是我們最熟悉的「外語」了。第二天就比較麻煩，考兩張試卷，一張專業試卷（就學生所報讀的科系以及論文範圍而定），另一張則是一般常識試卷，也是我覺得最棘手的——那裡是什麼常識呀，要考通史、文學史，還有文學批評哩。

考場外真是人山人海。想起古人的上京考試大概也是如此吧。就有點回到古代，有種身歷其境的、仿古的興奮，暫時沖淡了考試的緊張心情。

我和碧華在第二天的專業試卷後還特地走到留學生樓去。她說要實地考察一下。還真給她找到了一位日本學生，請她帶我們去「參觀」她所住的宿舍。宿舍很不錯，類似公寓的空間，有三房一廳，廁所也有專人清洗。至少比我以前在香港中文大學住的研究生宿舍好得太多了。

第三天是口試。那也是我第一次見到袁老師。那天一早在口試房門外等。然後等候的學生群中突然一陣騷動，只見幾位學生陪著一位男士到來。男士頭髮灰白，身形高大，尤其是他身上的風衣，長而貼身，與一般中國人穿的寒衣不同，別有一種瀟灑的姿態。後來才知道，他就是袁老師。這是最初的印象。但他給我留下的更深刻印象是在口試時。他知道我們緊張。所以一開口問的不是有關論文的事，而是問起我以前的碩士導師，他好不好啊之類，讓我可以慢慢放鬆。後來問的論文問題也不難，給我比較開放的空間來思考與回答。他的微笑是最難忘的記憶。

在北京的最後一天我決定不逛書店，單逛琉璃廠那一帶。我那時似乎已經有種預感：此去經年，不知何年能再來北京了，所以，一定要買個特別的紀念品。我們逛了大半個下午，最終買了一組小小的青銅編鐘，一排敲過去，很有一種古早的韻味，以及一種童趣。

另外還有一件事。我和先生在第一次上北京時去的長城是八達嶺長城。那一次好不容易爬上高點，拍了許多照。回去後先生卻告訴我底片不知為何曝光，照片洗不出來了。所以第二次去北京，我跟先生說無論如何要再去一次長城，把失去的那些景致再拍回來。沒想到這次參與的旅行社安排的長城卻是居庸關長城。長城是爬了，照是拍了，我看照片的時候卻只倍覺惆悵。原來有些東西失去了也就失去了，不管如何努力都再也找不回來，比如當年八達嶺的景致與心情，比如當年同行的旅伴，或者，那在八達嶺與居庸關之間相隔整整四年的光陰。

後記

後來雖然考上了北大，卻因為家庭，而終於決定放棄學額。聽碧華說，袁老師只說了一句：如果是家務事，就很難說了。似乎並沒有責怪我浪費了一個學額的意思。我聽了，感動之餘，其實更感愧疚。

二〇〇二年底，袁老師和師母楊老師來馬來西亞拉曼大學演講。他見到我，很親切地問候。過後在與學生交流的時間，還提到我在北大考試中所考取的高分，我知道這是他的勉勵。第二天碧華帶他們去古城麻六甲遊逛。我和先生隨後去。覺得袁老師對青雲亭似乎興趣不大，想來也不奇怪，這樣的廟宇在中國大概是不不少的，而且年代更久遠、雕刻更精美、歷史更輝煌。他比較有興趣的似乎

是古董街。碧華說他們兩個走得飛快，一間又一間的逛，一點也不顯累。晚餐後去購物中心逛，袁老師還跑進一間傢俱店問起紫檀傢俱的價錢。後來知道我和先生過後要連夜回吉隆坡，居然說不逛了，要回酒店，並且連聲催我們快回吉隆坡，別太夜了。我一方面後悔讓他知道我們連夜回去的事，另一方面又感動於他的體貼。我們是誰呢？以他的年齡他的身份，他不需要這樣的，卻仍然如此謙和。——於是我知道，我錯過的，不只是難得的北大學額，更是一位真正的好老師。這大概，也只能是永遠的遺憾了。

有趣的是，二〇〇一年陪我們去北京考試的梁靖芬，第二年也到北京去考試，並且考上了北大碩士班，二〇〇五年畢業返馬。還有伍燕翎，她後來也考上了博士班，卻又步我的後塵，因為家庭而放棄了學額。……

這就是人生吧。

我家曾住赤蘭橋

許多年前在香港讀書時，有一位來自大陸的同學，他說他來自安徽，怕我這個南洋來的「華僑」聽不明白，補了一句：合肥。

其實合肥對我而言也是隔了一層。我只隱隱約約記得，這好像跟姜夔有點關係。但那時我也並沒有多想。只覺得這位同學有趣。他說他名叫陳強，這名字俗得不能再俗，所以一定要改個筆名，就隨母姓，「江」；父親既替他取名「強」，他自己取名就要改為「弱」，嫌單音不好聽，加個「水」。所以陳強就變了江弱水。

當時會說普通話的同學不多，主要是我們兩個，加上一位新加坡同學，所以幾個人就常混在一起吃喝談天。我記得他菸抽得極凶。我這個最怕菸的人有時聊天聊得興起，也就只好任由他抽了。在煙霧茫茫中聽他說起各種有趣的故事，我常常就忍不住要問「然後、然後呢？」問多了，他總是索性說：「然後？沒有然後！」轉言其他，讓興致勃勃的我沒趣極了。

後來的後來，我離開香港回國。臨行匆匆，我甚至沒能與他話別。許多年後，才輾轉透過他的一位學生，取得他的電郵地址，連忙聯絡他。他回郵給我，一貫淡淡的語氣。但我知道有些事，有些事是永遠回不來了。至少，我大概就再也沒有機會纏著他問「然後呢」了。

與「合肥人」有關的記憶大概也就僅止於此。（許多年後搬家，翻出陳強送我的紙扇，這才注意到扇面畫的是九華山，我記得他說

過這是他故鄉的名山。查了詞典，才知道九華山在青陽，原來陳強是安徽青陽縣人。那他當時為什麼會提到合肥呢？合肥與他又有什麼關係呢？我拿著紙扇，這個他留給我的唯一紀念品，卻怎麼也想不起來。）

而因為這層記憶——不太可靠的記憶（誰說記憶是可靠的呢？），我教姜夔的〈合肥情事〉時總因此感覺分外親切。彷彿我曾經到過那個地方，聽過那地方的人說話，彷彿，我可以比較貼近姜夔的心情。

所以喜歡姜夔的〈送范仲訥往合肥〉：

我家曾住赤闌橋，鄰里相過不寂寥。

君若到時秋已半，西風門巷柳蕭蕭。

據其〈淡黃柳〉詞序，他曾客居合肥南城赤闌橋之西，此處「巷陌淒涼，與江左異，唯柳色夾道，依依可憐。」〈淒涼犯〉序亦言：「合肥巷陌皆種柳，秋風夕起騷騷然。予客居闔戶，時聞馬嘶，出城四顧，則荒煙野草，不勝淒黯。」可見合肥明明是「客居」，但在上詩中則言「我家」，見他對合肥赤闌橋的特殊感情，而這大約與這裡的「人」有關。據一些學者考證，他曾與兩位合肥的姐妹歌女有極美好的交往，不管是愛情還是其他，反正這段情誼成為他後來二十多年難以排遣的情事，類似「正岑寂，明朝又寒食。強攜酒，小橋宅。」的記憶充斥他的詩詞。所以他才會說「鄰里相過不寂寥」吧。

我覺得「不寂寥」對姜夔來說，似乎是件極難得的事。最初接觸他的詞，印象較深刻的也就是他的「淮南皓月冷千山，冥冥歸去無人管」，覺得這真把生命孤絕的本質說得極為通透。後來才注意到他的詩詞其實反復所言總是有一種孤清無人的境界：「梅花竹裡無人

見」、「只有詩人一舸歸」、「遊人去後無歌鼓」、「人靜山空見一燈」、「闌幹風冷雪漫漫，惆悵無人把釣竿」等等。所以，「我家曾住赤闌橋，鄰里相過不寂寥」——對他而言該是比較稀罕的往事吧？所以他才會如此珍惜，如此興致勃勃，如此罕有地把個人私藏的記憶向另一位朋友來傾訴。但范仲訥會有興趣嗎？或者說，范仲訥會明白嗎？

我們也許會對一個地方的名勝歷史甚至文化有興趣，但我們會對個人的平凡故事，尤其是那些微末的細節有興趣嗎？你曾住在哪裡，你曾有過怎樣的朋友，你的家門外曾有怎樣的景致，你曾經多麼喜歡那樣的景致……這一切，與這位朋友何關呢？他又有什麼必要知道呢？

尤其那所謂特別的景致，原來也只不過是一些樹——有誰會去注意一些無關緊要的樹呢？

我記得以前去揚州旅行時，曾看過一種主幹筆直、枝葉疏落的樹，被植在主要的大路兩旁，一路望去，相當壯觀。當地政府還把樹身的下半部油上白漆，大概可供作晚間反光之用吧，我猜。看了兩天，後來終於忍不住問德士司機那是些什麼樹，他說：「哦，水衫樹！」我還為此特地請他停車，讓我拍照，無視於他那副大概覺得我無聊透頂的表情——只是一些樹！是啊，只是一些樹。可是後來我每回回想揚州之行，記憶裡總也會包括這些樹：那連綿的路，那連綿的樹影，共同構成了揚州的蒼茫與秀麗——這大概就比較接近姜夔說的「柳色夾道，依依可憐」、「巷陌皆種柳，秋風夕起騷然」的那種描述吧。只有愛樹之人，只有曾經體會「荒煙野草，不勝淒黯」者，大約才能明白他對那秋天柳樹之情感。

因此，當姜夔說「柳蕭蕭」時，我覺得「柳」其實已不再是中

國文化中原本的「送別」、「留戀」的含義，而成為他個人的獨特記號——那在西風中、在無人之巷陌中的蕭蕭之影。既使詩人在說著「不寂寥」的往事時，他應當也還是寂寥的——那風中之柳，那秋季之柳，皆化而為詩人之孤獨影像。「西風」句遂成為詩人的獨白，那或是友人未必明白、並且也可能沒有興趣的，而姜夔大約也不需要友人明白吧，他或者只是想說一說——從興致勃勃的介紹到寂寥的獨白，詩人經歷了人生二十多年的變遷，以及其中只有自己才能清楚體會的孤獨，與蒼涼。

所以，每次教這首詩，想到合肥，想到那位弱水，我其實也很想多說一點。但我也知道，多說的結果，極大的可能也會是淪為寂寥的獨白。而聽的人也許還會說：「怎麼這麼多然後，應該沒有然後了吧！」

我城

淺淺的南中國海

來香港的時候正值冬天。我和接機的學弟驅車前往中文大學。在那等待復等待的三幾小時裡，離鄉的思緒尚處於混沌的階段。一直到註冊事宜辦妥，晚餐後與學弟告別，一個人蹣跚獨行於那冬天因晝短而暗得特別快的長路回宿舍，那寒峭的冷風獵獵吹向我時——是那時候我才真正發現，我已經離開了家，離開我生長廿多年的故鄉——此去經年，我是要在這陌生的小島過接下來的三年了。

路，是自己選的。可是當我好不容易等到房間，好不容易收拾好行李，並且好不容易爬上那雙層鐵床的上舖，我的床位時，一抬頭，看到窗外的燈火與星光，眼淚，卻還是再也忍不住的落了下來。

中文大學在沙田東北的山上，山下就是海，水色迎人。同學告訴我，這就是吐露港。

兩年在香港，宿舍裡書桌旁的窗景，都是這一大片的吐露港海景。最遠是山，馬鞍山，那山與這岸相連的是一條日夜穿梭不停的公路。常常早晨我在讀書，那漸去漸遠的公路引我的視線走入山，走入山的想像世界——彷彿真回到了那蟬噪林愈靜，鳥鳴山更幽的境界。再近一點是火車站，無論晨早或暮昏，火車隆隆劃過我窗內的寧靜，引我遐思那火車所要開展的路線——是繁華喧囂的九龍，抑或只與大陸隔著短短一條水線的羅湖……。

而在沒有星星的晚上，那盞盞盈盈不斷的路燈車燈層層的樓燈更是常常勾起我對鄉人的牽念。人在異鄉，更能體認情感與關係之需要——可是關係卻又不是那麼容易建立起來的啊，尤其是在開始的幾個月。只能獨來獨往——香港學生有他們的天地，大陸學生有他們的圈子，台灣學生很少，但也有他們的群體。而我，一個馬來西亞來的「馬來妹」（香港學生是這樣戲稱我的），語言上跟誰溝通都沒有問題，但在心靈上，我知道我暫時也只能是一座孤島，與他們隔著汪汪一片南中國海。

「馬來西亞，那好像是一個挺複雜的社會哦？」

「馬來西亞好奇怪哦，一個小小的國家，中間卻還隔著海，分東馬、西馬……。」

「你們在那兒穿什麼服裝？吃不吃豬肉？」

「咦，你怎麼會說普通話？」

類似的問題，或不是問題。我走在沙田，走在旺角，走在銅鑼灣，走在中環，孤獨，是沉默的語言。是人群擦身而過時的勉強自衛。——你知道，有一道水灣，在你們中間隔著。

漸漸習慣在晨起時呵著手開電視（對我這個赤道女子而言，香港即使是夏天，清晨時也還是寒冷的），然後尖著耳朵聽那調校到最小聲的晨間新聞（我可不想吵醒還在睡覺的室友）。那麼熱辣辣、激動人心的消息，透過幾乎無聲的螢幕傳過來，有一種詭異的震撼。關於總統改選、軍事演習、倒數回歸……種種熱烈的課題，我在海的另一端雖也曾關心雖也曾細心閱讀種種報導，卻畢竟是隔了一層，一直到身在這半島上，才彷彿有一種身歷其境的體會。而我的同學說：「你們馬來西亞還是安全的。」

但當我走在宿舍走廊，與迎面而來的中國學生點頭微笑，當我

與台灣學生同推一部小車行李走下山，當我與香港學生同桌共餐——對不起，那不是安不安全的問題，也不是己不勞心的置身事外。那是雖然隔著海而仍覺風浪撲身而來的心悸與憂心——當季候風吹起的時候，海這一端或那一端，其實又有誰能倖免呢？

於是我慢慢知道，我們中間也許仍然隔著海，那海，其實是淺淺的一灣。

鬼哭神號

就在香港回歸課題仍然熱辣的當兒，消息傳來，鄧小平去世了。

我看著報上的報導，覺得這就是人生。鄧小平，這個一手促成香港九七回歸的領袖，我想他生平若有什麼未了的心願，也許就是親臨香港，親眼見證英國國旗的降下，與中國國旗的升起吧——也只不過是差幾個月，二月十九日，他就早一步走了。生命就是這樣無奈的吧。

於是，一九九七年六月卅日，在沒有鄧小平的交接典禮上，江澤民完成了歷史的託付。那天晚上我的室友們都回家了，只有我留下來，還有從新加坡趕來參加畢業典禮的翁，以及他的太太。我們三個人窩在我的宿舍房間裡一邊看電視節目，一邊評論，一邊閒聊。

節目終於播完了。半夜時卻下起暴風雨來。那時來香港已經年半了。香港一般很少下大雨，颱風偶爾是會有的，但是暴風雨，那種閃電交加、雷聲隆隆的暴風雨我卻是從來沒有在香港經歷過。當然，對馬來西亞來的我而言，暴風雨其實是很平常的事，在西馬，雨季裡幾乎每天都是驚雷滾滾。可是六月三十日半夜——啊，其實是七月一日凌晨的那場暴風雨，卻還是帶著連我這慣常經歷暴風雨的赤道女子也忍不住要驚悸的陣勢臨到。

我躺在我的雙層鐵床上，那時我是睡下鋪了。我睡在下鋪，卻可以感受地動床搖的震撼——其實這麼說還是稍嫌含蓄了，實質上，我可以感覺那強烈的風，呼嘯而來，即使關著窗，仍能感受在高處的宿舍被激烈吹襲到猛烈搖晃。我躺在床上不敢動，這樣的經歷讓我聯想到地震之類的天災，想到要如何逃生的問題——可是警鈴沒有響啊，也許是我悲觀了，我又想，可是我還是不敢下床，也不敢再睡，就這樣，那個凌晨，以我從來沒有想過的激烈，迎來香港回歸後的第一天。

第二天暴風雨還是在繼續。

報章上是這麼寫的：「百年大雨一洗百年國恥」——啊，原來這兩雨真的是香港百年一見的大雨呀。我忍不住就有種沾上一點歷史記痕的虛榮。可是，那一天晚上，與我的香港朋友們坐車夜遊時，他們的說法卻又讓我覺得有點驚詫，有點悲傷。朋友說：什麼百年國恥，這是連老天都要為香港未來的命運而鬼哭神號。鬼哭神號——我想起昨夜的驚悸，還真的有點這樣的感覺。

後來，在回去馬來西亞後，每逢在報章上或者電視上看到關於香港經濟、社會的一些負面消息時，我總會想起這四個字，想起朋友說這四個字時的憤慨——

而一九九七，香港人等了很久，盼了很久，也驚怕了很久的一九九七，那在電影在電視連續劇中成為典型移民與漂泊代稱的一九九七，就這樣在雷電交加中，在充滿象徵性與爭論性的符號中，以一種響雷的方式，急掠而過。

我只是沒有想到，我的香江生涯，也要在一九九七年走到尾聲。

最後的手勢

其實，問題早就浮現了。我在馬來西亞時的論文導師是著名的人慈心善。我從來沒有想過在香港卻會碰到如此凶暴的導師。我還記得當我第一次沒有遵照他的指示，把王國維的說法從論文中剔除時，他所表現的暴怒。那暴怒是突然出現的，之前還算可親。然後，難以置信地，我聽到種種的粗言穢語從他的嘴裡吐出來。我開始不知所措，另一方面也是有點害怕，他卻是罵得更凶，連一些毫不相關的東西也都拿出來罵。這樣的語言暴力延續了約莫半小時多，我才趁清潔工人敲門進來收拾房間時落荒而逃。

這就決定了我後來的選擇。我選擇換導師。這在中文系，大概是史無前例的。最重要的關鍵是，我不能實說是導師的問題，只能說成是我自己的問題——其實，說出來，大概也沒有人會相信，或者，會選擇相信吧。

可是，沒有人要收我。最後一個不得不收我的教授，卻硬是規定了十年的論文撰寫時間——我知道他是故意為難，要我知難而退。十年，十年生死兩茫茫啊，我不用回家了嗎？

當時還在中文大學執教的鄭老師說：回去吧，留下來也沒有益處了。

我寫下最後一篇論文，以一種馮延巳詞中「和淚試嚴妝」的心態，決定離開。但在離開前仍然要把論文寫好，不為什麼——就算是一種最後的手勢吧，我想起《金鎖記》中決定停學的長安——雖則這手勢一點也不美麗，只顯得微弱，而蒼涼。

香港朋友為我報不平，問我要不要上電視台告狀，抗議一下也好。這是典型的香港人敢怒敢言的文化，卻非我這個早被馴化的赤道女子之所能為。

在香港的最後一夜，我住在幸謙的房子裡。那時他剛開始在大

學教書，大學給的租屋津貼相當可觀。我和先生，還有幸謙和他太太，一起站在樓下的聖誕樹燈飾前拍照留念。耶誕節早過去了，可是慶典仍然還未結束，還有元旦呢。照片中的我笑得很燦爛，現在回想起來，那大概也是一種最後的手勢吧。

香港相思

余光中的〈紫荊賦〉說：「一彈就破一吹就散的紅霧／十三年的風雨經得住嗎？／看路邊婷婷的多姿／嫵媚著已經有限的／這港城無限好的日子／而在未來的訣別／在隔海回望的島上，那時／紫荊花啊紫荊花／你霧裡的紅顏就成了我的／——香港相思」。

而轉眼十三年已過。余光中大概也沒有想到吧，香港坦然地承受住十三年回歸前的風風雨雨，經不住的反而是回歸後那區區幾個月內的重創。

一九九七年的金融風暴，香港所受的創害比我臨回馬來西亞時所瞭解的還要嚴重。一九九九年重回香港，與一班舊朋友在酒樓吃飯敘舊的時候，其中一個就說起了樓市的下跌對港人心理的影響。比如他有一個朋友，好不容易存了五百萬港幣，覺得大概可以提早退休了，誰知這時卻碰上了理想的物件，談起戀愛來，並且決定結婚。女方建議買一層樓。他同意了，就向銀行借了五百萬，加上之前所儲蓄的五百萬，買了棟一千萬的樓房——那裡知道才買不久，就遇上金融風暴，樓價直線下跌，跌到一九九九年，只剩下五百萬——好比是看著五百萬的儲蓄化水東流，大半生是白辛苦白存錢了，懊惱得幾乎晚晚失眠。朋友苦笑說，這樣的例子其實不少。

我知道。因為之前另一位前同事阿欣就跟我提起過類似的故事。一九九七年她結婚不久，就曾申請過香港的公屋，不過沒有申

請到，我記得當時她還相當沮喪。然而，一九九九年，她卻告訴我，幸好當時她申請不到公屋。那時公屋市價大概是一百萬左右，有一個抽到公屋的「幸運兒」就交上畢生儲蓄五十萬，然後準備跟銀行借另外五十萬——那裡知道金融風暴一來，樓價的估值跌到不到一百萬，銀行因此不肯借五十萬，不足之數要他自己想辦法，可是他實在籌不出多餘的錢，而政府仍然照之前的合同催收另外五十萬，不然交易就取消，他之前所繳交的肯定不能如數付還——一輩子的儲蓄啊！結果這人一時想不開，就跳樓自殺了。

我馬上想到以前在中文大學自學中心工作時的同事 Janet——她那時已經供完了兩間樓房，一九九七年，還雄心勃勃地與朋友合資買第三間樓房。我記得她那時很開心地對我說：只要這樓租出去，就有人幫她供樓了，過幾年賣掉，就可以賺一大筆，然後就可以提早退休了——而現在，她的夢想應該要延遲實現了吧，我想到她親切的笑臉——我其實更憂心的是：她虧了多少？她承受得住嗎？她現在過得還好嗎？

就不說錢了吧。讓我牽掛的人還有幸謙。

一九九六年，有半年的時間我們常常一起在資料室裡值日。其實也沒有什麼工作，更多時候我們是在一起讀書、聊天。後來，還差半年才畢業的他居然得到了浸會大學的助理教授職，條件是如期寫完論文如期畢業。而他在努力拚搏，還有太太的幫忙打字、校對下成功做到了。我一直羨慕他們，從台灣到香港，他們是這樣一路攜手走來的呀。一九九九年，我又去他那裡暫住。他笑說他搬家了，搬到比較大的樓房——為什麼？因為樓租大跌，同樣的錢現在可以租大很多的房子。我初聽時還很開心，心想總算還有朋友因為樓市之慘澹撈到一些好處。不過住進去之後才發現他太太不在，回台灣

去了。慢慢就發覺，他們之間似乎出了些問題。那美麗的寶島女子，曾與幸謙共度許多年的風風雨雨，而現在，到底發生了什麼事呢？

後來他們也就真的分開了。我聽見的時候，雖然已有心理準備，卻還是很惆悵——那「最後的手勢」，原來也是我與他們夫妻最後的合照了。這就是人生吧。

然後的然後，二〇〇〇年，收到了關於我之前那位原導師的消息。馬來西亞的報章其實也報導了相關新聞，只是比較簡單帶過，而鄭老師從香港寄回來的剪報可是圖文並茂。那是導師騎在女兒身上動粗的連環照片——原來他的暴力並不限於語言，也不限於對女學生，還包括他的妻女啊。而再後來，就聽說他被中文大學開除了。這在中文系，肯定也是史無前例的吧。

我的「香港」

至於我，還是照樣的生活：教書、搬家、旅行。偶爾追看香港搞笑連續劇，為那爛得不得了的劇情與對白哈哈大笑，還讓我的先生說我的品味真差；當然也看香港電影，並且為裡面絕不可少的，諷刺董特首的對白發出會意一笑。那樣的時候，我覺得我還是理解香港，並對香港有所認同的。——甚或，我其實必須要承認，我從來沒有辦法忘記香港，以及香港的人事。——再準確點說，我從來沒有想過原來我會如此掛念香港，以及香港的人事。香港，彷彿漸漸在記憶中演化成施叔青在《她名叫蝴蝶》之代序中所說的「我的香港」。

所以後來教西西的《我城》時，才會格外投入，與教王安憶的《長恨歌》是不可同日而語的——香港是我城，而上海，是她／他城。

教的時候就想到可怡，以及她所大力推薦的《麥兜成年人童話》。可怡是個清秀、氣質非常好的香港女孩。漫畫書是她大力推薦的，也是她送我的禮物。那是一九九六年，她初任助教時的事了。麥兜其實是一頭粉紅小豬，那是香港人自創的品牌。漫畫很好看，幽默之餘還有一種省思，並且從中可以看出創作的人是有理想的，也能讓非香港人從新認識香港人性格的另一面，而不只是停留在那一般香港電視劇中所呈現的世故勢利的典型香港人形象——我必須要說，世故勢利也許是有的，但類似麥兜所描繪的不屈不撓、天真可愛、溫暖有人情味的香港人性格，其實更接近我所認識的許多香港人。書雖說是成年人童話，但我借過給不少孩子看，他們也都說好看啊。只是，這漫畫，馬來西亞哪裡可以買得到呢？

後來的後來，那是二〇〇五年了吧，才慢慢發現麥兜的相關產品其實也已經漸漸在馬來西亞流行起來了。但大概還只限於公仔——有一次與學生去谷中城購物廣場吃午餐，其中一位學生就買了隻粉紅色的麥兜公仔，但很明顯的她不知道有麥兜這一號漫畫小豬，她只是單純的喜歡那粉紅的小豬公仔。於是我就想到可怡，可怡如果在，一定又要大力推薦了。

就是這種心情吧。一種急於讓別人更認識你，更能認同你的身份的一種努力。所以可怡努力的推薦麥兜，我努力的教《我城》。雖則，我其實比誰都明白，我所理解的，也只有是那已經過去，那年煙花特別多的香港。……

香港朋友問我什麼時候再來香港？他們說，香港這些年的變化甚大，我所熟悉的中大的人事很多已經改變了：「所有東西好像在回頭時總有些不同，這就是時間的痕跡吧！」——而我說，那就不如你們來吉隆坡吧，我負責接待。